

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在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概述

本公司已于2018年3月5日取得《关于同意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通知》（沪股交[2018]156号），现就本公司在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摘牌事宜公告如下，供投资者审阅：

根据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于2018年3月5日向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通知》（沪股交[2018]156号），本公司自2018年3月7日起在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中小企业股权报价系统终止挂牌。

二、备查文件目录

（一）《关于同意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通知》

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2日



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沪股交〔2018〕156号

关于同意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通知

有行鲨鱼（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终止挂牌申请，已通过我中心审核，现同意你公司终止在我中心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请按照有关规定做好终止挂牌相关工作。

特此通知。

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5日

抄 送：上海荣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市场开发部、交易管理部、市场监管部。

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办公室

2018年3月5日印发